

从江县民族志

主 编 敖家辉

副主编 熊克信 张子刚

从江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编著

目 录

凡例.....	1
概述.....	2

苗族篇

第一章 族源 族称 人口 迁徙.....	6
第一节 族源和迁徙.....	6
第二节 族称和姓氏.....	9
第三节 人口与文化.....	11
第二章 语言 文字.....	13
第一节 苗文创造及推行.....	13
第二节 语言.....	14
第三节 文字.....	16
第四节 语法.....	19
第三章 社会经济.....	21
第一节 原始社会经济痕迹.....	21
第二节 封建社会经济.....	24
第三节 现代社会经济.....	27
第四节 物质兑换和集市贸易.....	31
第四章 社会政治.....	34
第一节 埋岩组织.....	34
第二节 村寨家庭组织.....	36
第三节 民族关系.....	41
第五章 民族反暴斗争.....	44
第一节 清朝时期反暴斗争.....	44
第二节 民国时期的农民运动.....	47
第三节 月亮山区的一次苗族农民革命.....	48
第四节 苗族重要历史人物.....	50
第六章 婚姻 家庭 丧葬.....	56
第一节 婚姻.....	56
第二节 婚俗.....	57
第三节 家庭.....	61
第四节 丧葬.....	66
第七章 风情 习俗.....	68
第一节 生产习俗.....	68
第二节 生活习俗.....	70

第三节	礼仪	75
第四节	节日喜庆	76
第五节	社交娱乐	84
第八章	崇拜信仰和禁忌	89
第一节	信仰“变婆”“巫盅”	89
第二节	自然崇拜	90
第三节	祖先崇拜	92
第四节	人文崇拜	92
第五节	神灵信仰	93
第六节	禁忌	95
第九章	文化艺术	97
第一节	民间文学	97
第二节	音乐舞蹈	107
第三节	工艺美术	112
第四节	建筑工艺	116
第五节	芦笙及制作	117
第六节	蜡染和靛染	120
第七节	银饰锻造	121
第十章	教育 科技 体育 卫生	123
第一节	教育	123
第二节	科技	126
第三节	体育	128
第四节	卫生	129

侗族篇

第一章	族称 族源 人口	136
第一节	族称族源	136
第二节	迁徙姓氏	136
第三节	人口分布	138
第二章	社会经济	139
第一节	原始社会经济遗迹	139
第二节	封建社会经济	142
第三节	当代社会经济	149
第三章	社会政治	151
第一节	家庭家族村寨	151
第二节	侗款	152
第三节	参政	159
第四节	民族关系	160

第五节	历史人物与重大事件·····	163
第四章	生活习俗·····	170
第一节	日常生活·····	170
第二节	婚姻丧葬·····	174
第三节	社交礼仪·····	178
第四节	节日喜庆·····	182
第五章	语言文字·····	187
第一节	语言·····	187
第二节	文字·····	191
第六章	文学艺术·····	193
第一节	文学·····	193
第二节	艺术·····	199
第七章	民族建筑·····	214
第一节	公共建筑·····	214
第二节	私人建筑·····	226
第八章	工艺美术·····	230
第一节	纺织印染·····	230
第二节	编织刺绣·····	231
第三节	雕塑书画剪纸·····	232
第四节	其他工艺·····	234
第九章	民间体育活动·····	237
第十章	宗教信仰·····	240
第一节	原始宗教·····	240
第二节	信仰·····	242
第三节	禁忌·····	244

壮 族 篇

第一章	族称 族源 人口分布·····	246
第一节	族称 族源·····	246
第二节	人口分布·····	246
第二章	社会政治 经济·····	248
第一节	社会组织·····	248
第二节	参政·····	248
第三节	经济·····	249
第三章	民间文化及工艺·····	252
第一节	民间文学·····	252
第二节	民间艺术·····	252
第四章	风情习俗·····	254

第一节	生活生产习俗·····	254
第五章	婚姻 家庭 丧葬·····	256
第一节	婚姻·····	256
第二节	家庭·····	257
第三节	丧葬·····	257
第六章	节庆 社交 娱乐·····	260
第一节	节庆·····	260
第二节	社交 娱乐·····	261
第七章	宗教 信仰 禁忌·····	263
第一节	宗教 信仰·····	263
第二节	禁忌·····	264
第八章	语言文字·····	265
第一节	语文·····	265
第二节	文字·····	265
第九章	教育 卫生·····	266
第一节	教育·····	266
第二节	卫生·····	267

瑶 族 篇

第一章	族称族源与迁徙·····	268
第一节	族称·····	268
第二节	族源·····	268
第三节	迁徙·····	269
第四节	人口分布·····	269
第五节	姓氏与姓名·····	270
第二章	语言、服饰、文化艺术·····	272
第一节	语言·····	272
第二节	服装与发式·····	272
第三节	文化艺术·····	274
第四节	工艺·····	285
第三章	婚姻家庭、社会组织与丧葬·····	287
第一节	婚姻家庭·····	287
第二节	社会组织·····	289
第三节	丧葬·····	290
第四章	节庆与风俗习惯·····	292
第一节	节庆与习俗·····	292
第二节	风俗习惯·····	293

第五章 经济状况.....296

第一节 传统经济.....296

第二节 现代经济.....296

第六章 宗教信仰与禁忌.....298

第一节 宗教信仰.....298

第二节 禁忌.....298

水族篇

第一章 族源与人口.....300

第二章 社会政治.....305

第三章 经济.....307

第四章 风情习俗.....310

第五章 文化艺术.....316

第六章 教育、卫生.....323

第七章 信仰崇拜.....325

汉族篇

第一章 族源 族称.....327

第二章 迁徙 人口分布.....328

第三章 汉字与方言.....331

第四章 社会习俗.....334

第一节 日常生活习俗.....334

第二节 节日.....336

第五章 婚姻 家庭 丧葬.....339

第一节 婚姻.....339

第二节 家庭.....344

第三节 丧葬.....346

第六章 文化艺术.....352

第一节 山歌.....352

第二节 酒令歌.....353

第三节 孝歌.....354

第七章 社会经济 政治 参政.....358

第一节 社会经济 政治.....358

第二节 参政.....359

民族工作篇

第一章 机构设置.....362

第一节 民族事务工作机构.....362

第二节 民族乡.....362

第三节 民族学校.....364

第四节 民族医院.....367

第二章 民族干部的培养和使用.....371

第一节 解放初期干部的来源.....371

第二节 加快培养使用民族干部.....371

第三节 多渠道选拔培养民族干部.....373

第三章 民族文字推行 民族文化进校园.....375

第一节 领导机构.....375

第二节 师资及师资培训.....375

第三节 文字推行经费.....375

第四节 民文社会扫盲点.....376

第五节 民文双语教学效果.....376

第六节 民族文化进校园.....377

第四章 民族调查.....379

第一节 民间文学搜集整理.....379

第二节 民族文物普查征集.....381

第三节 民俗调查.....382

第四节 民族经济社会调查.....384

第五章 民族政策宣传与落实.....386

第一节 宣传活动.....386

第二节 民族政策落实.....386

第三节 核复民族成份.....387

第四节 参观接待.....387

第五节 参政议政.....387

第六节 调处工作.....388

第六章 民族经费.....391

第一节 经费的来源和管理.....391

第二节 经费使用.....392

第三节 经费使用效益.....406

第七章 重要文告.....409

第八章 大事记.....417

民族人口统计表.....435

从江县民委（民宗局）历届正副主任（局长）名录.....436

编纂始本.....437

凡 例

一、本志定名为《从江县民族志》。

二、本志以辩证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思想为指导，尊重史实，用中立的观点和文化史料记实视角进行编撰。

三、本志主要记述县境的苗、侗、壮、汉、瑶、水六个土著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的历史和现状；记述民族工作发展历程和重大历史事件，为存史资治借鉴参考。

四、本志编写采用篇、章、节、目体结构，以志、记、叙、图、表、录诸体表述，不便记入正文的重要资料，编入附录。

五、断限：本志上限不等高，下限一刀截，即上限不等齐，可追溯至史料及文物为据的终点年代，下限至 2014 年。

六、本志数据统计以县统计局统计的数字为准，统计局无稽可查的数据由有关单位核实提供。

七、本志采用规范的现代汉语语体文编写，文字力求简炼朴实、通俗易懂。若录用古代文言文，后面加诠释。

八、本志常用汉语谐音来记述本县苗、侗两个民族的专用名词，在汉文谐音后加注民族文字，其它民族从略。

九、本志一律采用现在国家统一的度量衡单位，对使用历代的计量单位，一律加注现在的计量单位。

十、本志一律采用 1982 年地名普查所公布的地名，古地名亦括号注今地名。

十、历代王朝使用的历史年号，按其历史年号书写，其后注明公元年号。建国后，一律采用公元纪年，称谓文字过于冗长者，第一次出现用全称，并在括号注简称，后用简称。对各个历史时期的文武官员，均按原历史称谓直书，不冠褒贬之词。

十一、本志对县内历史有正反两个方面作用的重要人物，不专列人物传，以事系人，叙事为主，几笔带过。

概 述

(一)

从江县位于贵州省东南一隅，地方史曾把它誉为“黔南门户，桂北要津”之称。东与广西三江县接壤，南连广西融水、环江两县分省界，西毗本省荔波、榕江二县，北靠本省黎平县。地处云贵高原东南边缘，苗岭山脉向广西丘陵山地过渡地带。东北部属苗岭宝塘山纵丘山地，东南和西南部属九万大山。地势西南部高，北部次高，中部和东部低。地势起伏大，九万大山元头界峰为境内最高山峰，海拔 1670 米，最低处为都柳江出境处——平校寨，海拔 145 米，相对高差 1525 米。县境辖地东西长 94 公里，南北宽 77.5 公里，总面积为 3244.2 平方公里，县政府驻地丙妹镇。

从江是多民族聚居的县份。2014 年度统计：有苗、侗、壮、汉、瑶、水、布衣、回、仡佬、黎、傣、畲、满、朝鲜、白、革家、景颇、土家、彝、穿青 20 种民族。其中：苗、侗、壮、汉、瑶、水是土著民族，其它是建国后，解放从江解放军部队留下地方工作，大中专学校学生分到从江，南下干部以及改革开放到从江兼商等来的民族。2014 年，全县总人口 352396 人，以上六个土著民族人口，占全县总人口的 99.76%，其中苗族人口 156321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44.35%，主要分布在县境山高壑深，海拔较高地区，特别集中分布在西南高寒山区和中部山区，东南部与广西融水县交界区也有较多分布；侗族人口 141389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40.12%，主要分布在县境东部和北部的平坝地区，其次是都柳江沿岸，一部分村寨散居在山间溪谷之中；壮族人口 24623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6.98%，主要分布在县境西南和南部与广西壮族自治区交界处；汉族人口 17981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5.1%，主要分布在城镇，农村汉族大多与其它民族杂居，以汉族居民为主的村寨极少；瑶族人口为 6844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1.94%，主要分布在县境边远山区的半山腰或深山内。解放前，居住很不稳定，经常搬迁到深山开荒种地。解放后才逐步定居，形成村寨。现主要分布在翠里乡、西山镇、斗里乡、秀塘乡、下江镇、加榜乡；水族人口 4398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1.24%，主要分布在现下江镇高坪、高良、高林、良文村，加勉乡污规、加两、污生村，宰便镇摆把、宰帽村。

从江山脉骨架系苗岭与九万大山之间的数条小山脉组合，境内山高壑深，可分为都柳江北岸山系和都柳江南岸山系。都柳江北岸山脉含龙王潭山、坨苗山、弄坐山脉和庆云山脉；都柳江南岸山脉含龙塘山、猴子山、五庙山、高绿山和太阳山、月亮山、朋论山、岩鸡山等。

境内河流纵横交错，属珠江水系。都柳江横亘县中部，把县境分为南北两半。过境段长 66 公里，比较大的支流有平正河、孖温河、双江河、雍里河、西山河等支流分别从南北来汇，水利资源丰富。据初步勘测，全境水能资源理论蕴藏量达 20.88 万千瓦。

境内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具有中亚热带气候特征，年均气温 18.4 度，年平均降雨量 1115.8 毫米，年均日照时数 1282 小时，年均无霜期 323 天，由于受地形地貌的影响，垂直立体气候非常显著，曾有“百里之内，此燠彼凉”及“一山有四季，十里不同天”之说。

从江县境内山峦重叠，森林资源丰富，是一个早被开发的林业山区，史料载：“明洪武三十年（1397）下江万山丛，纵横延于古州，都江地围数百里皆森林大箐，林木蓊郁，丛峦密稠，荫绝人间。”从十八世纪起，县内大批杉木就源源不断地流入两广，转销港澳及东南亚，被称为“苗杉”深受顾客青睐。对森林培育有丰富经验的从江各族

人民，解放后培育的杉木，生长速度居全国南方七省杉木中心产区之冠。1981年3月，从江县被省人民政府确定为重点林业县，解放前后林业收入成为从江县主要财政收入之一。

从江县是黔东南州著名的矿产资源富集地，其中，铜的探明储量居全省第一位。金属矿有铜、铅、锌、金、银、钨、锡、锰等。非金属矿有煤、硅石、花岗岩、石灰石、白云石、大理石，其中铜、铁、铅、锌、金、银、铝土、花岗岩、硅石储量丰富，有的已开发利用。

解放前从江交通闭塞，主要靠都柳江航道运输。1958年开始修筑公路，1964年公路始通县城，是全省最后一个通车的县份。2002年光辉乡通车，又成为贵州最后一个乡乡通公路的县份。现在21个乡（镇）都通油路，大部分的村寨都通公路。历史的发展总是戏剧般变化——“一高一快”（厦蓉高速公路和贵广快速铁路），通过从江县境，路程分别为49.6公里和32.492公里。虽然从江作为贵州出境的最后一站，但是却成为“一高一快”进入贵州的第一站，交通区位突然从劣势变为优势。

建国后，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从江县城建设和工农业生产以及文化、教育、卫生等事业，都得到长足发展，详见《从江县志》和有关部门志的详细记述。

（二）

从江建治较早，宋太平兴国二年（976）置福禄永从长官司（今县境东、北部）隶诚州。元世祖，至元二十年，（1283）置曹滴洞长官司（今县境北部）和西山大洞长官司（今县境东南部）隶湖广行省思州宣抚司。明正统六年（1441）十月，废福禄永从长官司，以其地置永从县，治所驻黎平府城。清末，从江地分属永从县、下江厅、开泰县和潭溪司。清乾隆三十六年（1771）置下江厅，民国2年（1913）改为下江县。民国30年（1941）永从、下江两县合并为从江县至今未替。

民国至建国后，从江县行政区划变化频繁。1990年全县辖7区1镇，49个乡镇，380个行政村及4个居民委员会，1031个自然寨，54195户、266894人。1992年底建镇并乡撤区，全县划分21个乡镇（其中14乡7镇）境内居住着苗、侗、壮、汉、瑶、水等19种民族，其中少数民族人口达24.6万余人，占总人口的92.2%。

千百年来，先民们含辛茹苦，披荆斩棘，开发从江。为反抗封建统治和阶级压迫，各族人民多次揭竿而起。明万历年间（1573）吴国佐、石纂太发动声势浩大的反抗官府的重大事件。清乾隆年间（1769）苗族首领王香要率众反抗朝廷。咸丰年间（1851）侗族首领梁维干、方姊妹（女）等联合各路农民军及太平天国军多次攻打黎平府，攻克永从、下江，古州等厅县城池，长达二十年之久。清光绪二十六年，王故烈率领都柳江中下游民众反清达二十余年。民国23年（1934），“九洞”款首吴光明率数千众抗暴，驱逐区长张维扬。民国27年（1938）苗族领袖韦故胜，王故富领导加勉苗民暴动，处死宰便区长欧连。许多从江优秀儿女在反帝反封建的斗争中，在清剿残匪和保卫祖国的战斗中壮烈牺牲，他们将名垂青史。

（三）

从江建置，有史料记载于宋朝。到明、清和民国时期都纳入历代封建王朝统治的版图。但由于从江地处贵州边鄙，山高林密，交通闭塞，历代封建统治者鞭长莫及，曾被划为“化外生苗”之地。境内各民族人民全靠族人的“款首”、“头人”、“寨老”们来管理地方，很少受到外部文化的渗透侵扰，基本保持远古的原始文化。如苗族的芦笙、铜

鼓、斗牛、埋岩仪式以及巫俗等文化；侗族的芦笙、款、祭萨和侗族大歌等文化；瑶族的瑶药文化和水族的水书文化都保持传统的特色和形态。

由于从江的地理位置和气候条件，使得生活在这里的苗、侗、壮、瑶、水等民族形成丰富多彩的生物多样性与文化多样性。同时，自然风光与民族风情相互交融、相映成趣，从而使从江民族文化保护传承与旅游发展同步迈入了当今改革开放的时代。

原生态民族文化和自然生态，是从江县发展旅游业的两大优势。苗、侗等民族由于没有文字记载，远古的历史文化积淀主要是靠文物、口头、歌舞、服饰、礼俗、节庆等为载体进行传承。经过调查和推荐确认，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 49 处，其中以国保增冲鼓楼为代表的侗族鼓楼就有 100 多座，风雨桥 50 多座。每年，县里还拿出 10 多万元对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普查申报。到目前，从江县的“侗族大歌”、“珠郎娘美”、“瑶族药浴”、“侗族木构建筑营造技艺”、“侗族牛腿琴歌”5 个已经被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小黄双倍嘎”、“岜沙苗族成人礼”、“苗族吃鼓藏”、“占里生育习俗”、“侗族老人节”、“侗歌传承习俗”等 18 个被列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列入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有 23 个；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有 102 个。目前，全县共有 57 人被设定为民族民间文化优秀传承人，其中国家级文化传承人 4 人，省级文化传承人 4 人，州级文化传承人 9 人，县级文化传承人 40 人。这些文化传承人分别涉及民间文学、音乐、舞蹈、医药、建筑、技艺、民俗、戏剧等九大类三十多个小项目。2009 年，在民族民间艺人中有 4 名荣获国家级、4 名获得省级、9 名荣获州级“民族民间文化优秀传承人”称号；此外，还编集《民族文化进课堂》丛书，让中小学生学习，颇受欢迎。

从江各民族能歌善舞，都有自己的优秀文化。苗族芦笙舞舞态柔美自然，曲调悠扬悦耳。流传于从江、榕江和广西融水等苗族地区的《配烈亨兄》苗族古歌，已由从江苗学会组织人搜集整理编写。侗乡堪称“歌的海洋”，歌队遍及村村寨寨，侗族大歌飞越重洋，使国际乐坛熠熠生辉。侗戏已有一百多年历史，已故著名侗戏师梁绍华、梁耀庭创作的剧本《珠郎娘美》曾改编为黔剧《秦娘美》并被搬上银幕。

各民族风情习俗各具特色。每逢盛大民族节日，民族风情五彩缤纷，争妍斗艳。苗乡侗寨壮家锣鼓喧天，铁炮齐鸣，人们盛装艳服、踩歌堂、赛芦笙、观斗牛等活动热闹非凡。苗族祭鼓节、瑶族盘王节、水族卯节、端节更是庄严肃穆，古朴的民族传统文化，目不暇接。苗乡的吊脚楼、侗家的鼓楼、花桥、壮村的楼房造型独特，工艺精湛，堪称中华民族建筑文化之瑰宝。

从江崇山峻岭山青水秀，沟壑纵横，地形地貌奇特。境内不乏一些名山秀水和名胜古迹。

孔明山：位于县内现东朗乡境，方圆百余公里，相传三国时期，孔明七擒孟获，曾带兵驻扎于此山，因此而得名。山的腹地“孔明塘”遗址现尚存有旧式花街路数条，山顶有练兵场，四周还有几段残墙遗迹，还有两处弓碉和点兵占将指挥台阶，塘边还有天然涌泉，现年久失修，都长满杂草密竹和千百年参天大树了。

月亮山：地跨本省的从江、荔波、榕江三县。林海浩淼、森林遮天蔽日，山上生长 20 多种国家珍稀树种，现为从江县政府确定为水源涵养区，是贵州省拟定的自然保护区。

太阳山：位于县境的寨坪、加勉、二友、新华、摆亥一带，山顶峰海拔 1508 米，山里有二十多种珍稀动物。

龙王滩瀑布：又名龙王滩，位于往洞乡孔寨村。《黎平府志》有记载和描述：“龙王滩在九洞贡寨、拱寨河合流下，漕滴洞上，距城约 70 公里，府辖地。两岸环拱，滩口直泻，如飞云密雨，晓雾迷漫；斜阳照处，又如蜃虹腾曳。滩下阴气惨列，寒浸肌肤。下流一石，形如釜，阔数丈。石下即深潭，水色澄碧，静而不动。土人常见有龙出及其间，因以名之……”

境内贯洞地区属于喀斯特地貌带，较大溶洞有：千陇洞又名吴勉洞、田坝洞、牛洞、上皮林洞、瑶子洞等十余处，有的洞内有“暗河”，有“天窗”，洞中石乳千姿百态，形成多彩的岩溶地貌景观。

名胜古迹：县城有城皇庙、丙妹镇奎里村有土地宫、下江镇有关帝庙、秀塘乡有白马庙等。

从江县是一个多民族聚居的县份，民族问题直接关系到民族和谐相安问题。所以历届县委县人民政府都把民族工作作为一件重要的事来抓。建国后，上级对从江的民族工作也非常关切。1963 年 6 月中共中央委员国家民委副主任刘春到从江视察指导工作。历届省、州民委主任或副主任都到从江视察指导工作过。1991-2012 年省州下达到县的民族经费共计 1579.99 万元，受援系统部门有：教育、文化、旅游、卫生、交通水电能源、农业科技扶贫和少数民族贫困户建房补助和农村人畜引水工程等项目。

改革开放后，党中央国务院对挖掘、传承、宏扬民族文化特别重视，从江县党政部门根据中央和上级有关文件指示精神结合从江实际情况也相应出台一些政策，县民宗局在上级指导下，对县内民族文化的挖掘、传承也做了大量的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由于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过去少数民族被剥削压迫歧视的历史一去不复返。同时，国家对从江少数民族地区的扶贫力度加大，从江的各项建设事业都得长足的发展。而且，省、州对从江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和使用也极为重视，为从江培养不少的少数民族干部上省、州参加四大班子建设。现从江四大班子和各科（室）、各系统、各企事业单位的领导班子，少数民族干部占多数。正因为有这一支少数民族干部队伍带领各族人民走脱贫致富奔小康而努力奋斗。

苗族篇

第一章 族源 族称人口 迁徙

《贵州通志、土民志》记载：“夫苗族之在中国，论者谓尚在汉族之先，彼族君长如蚩尤者，明乎天道，……实始造兵为剑铠矛戟以威天下，其才实横绝一代。又如中国周秦之刑法亦实始于苗族。由是观之，苗族之开化亦与汉族同时，徒以涿鹿之战后，一蹶而不能复振。加上虐威庶，胥浙泯斃……以致日渐退化，保残喘于一角。…古代苗族，右洞庭左彭蠡”，“屢径挾伐之后，始浙西移。秦汉时犹以湖南为中心……此后乃愈益穷蹙，聚息于黔粤川桂，而以贵州省为其集中地。”

意译：“苗族的故乡在中国。有人论述：她在中国比汉族还在先。苗族的君长如蚩尤，他呼吁天道：主张公平正义。……从那时，开始召兵，制造剑、铠、矛等兵器雄威天下，其此举实在是前无未有，横绝一代。又如周秦时代的刑法，开始于苗族。由此观察到，苗族的开化与汉族属于同时。后因，涿鹿之战后，它（苗族）一蹶不振，不能再恢复元气。加上暴虐残害，威逼百姓庶民，（苗族）大小官胥被消灭，以导致一天天渐渐衰败，保存残余，喘息于一隅。古代苗族，居住在洞庭湖畔的右边，鄱阳湖畔的左边，经过践踏征伐之后，开始渐渐往西部迁徙。秦汉时期迁徙去的地方以湖南为中心……此后，愈来愈紧追猛打（苗族），而散聚在贵州、广东、四川、广西，而以贵州省为聚散的集中地。”

第一节 族源和迁徙

（一）族源

苗族是一个古老的中华民族之一，有史以来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苗族的族源寻根究底历史渊源。据中国古代史和历代王朝文献记载，距今有五千多年的历史。远古时期的“九黎”、“三苗”、“南蛮”是中国苗族的始祖。

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我国的长江中、下游和黄河下游平原有原始人类聚居。他们世代繁衍生息，通过劳动不断进化，形成许多部落。这些部落之间为了战胜各种自然灾害，逐步互动联盟。这个联盟叫“九黎”，以“蚩尤”为首领。《国语、楚语》、《吕氏春秋、荡兵》、《战国策、秦》都有记叙蚩尤是九黎之君。他们借助长江中、下游优越的自然条件，通过不断的辛勤开拓耕耘，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生变化，经济不断繁荣，一跃而成为盘居在世界东方的强大部落。与此同时，以黄帝为首的一个联盟部落也在黄河下游发展和“蚩尤”发生矛盾。后来在涿鹿（今河北省涿鹿县）发生战争，蚩尤被打败。

蚩尤部落被打败后，势气衰弱，但被充散的联盟部落大部分仍散居在长江中下游一带。到了尧、舜、禹时期，分散的部落又形成新的部落联盟，即史书上所说的“三苗”又称为“有苗”或“苗民”。三苗人多势重，又有洞庭湖、鄱阳湖和汶山、衡山等自然天险的优越地理地势，实力雄厚，东山再起，曾和尧、舜、禹为首的联盟部落进行长期争雄。

商周时期，三苗的大部分仍留在长江中下游地区与其它民族共存，被称为“荆楚”，

有时也称为“南蛮”。后来，荆楚的社会日益发展，其中较先进的楚头人，又称为“荆蛮”。其后，荆蛮日渐强盛，发展为春秋战国时期的“五霸”、“七雄”之一的楚国主体居民。从商王朝起，各个王朝就把“居国南乡”的“荆蛮”视为眼中钉、肉中刺而不断以武力相待。代商而兴起的周王朝，对荆蛮同样采取敌视态度，屡屡出兵攻打。在《诗经·小雅·采芣》有“蠢尔蛮荆，大邦为仇”的记载。还有在《国语·楚语》有“三苗复九黎之德”和“三苗九黎之后也”的叙述，已阐明“九黎”和“三苗”的血缘关系了。

许多史书都记载有：苗族和三苗有血缘关系，如“苗人，古三苗之裔也”《灾微纪闻》卷4。“苗者，三苗之裔”《滇程纪》。“昔三苗昏乱，相当听于神”《天下郡国利病书·湖广》。

苗族人民普遍地将“蚩尤”视为自己的始祖。湘西、黔东北的苗族祭祀时，须杀猪宰羊供奉“剖尤”。“剖尤”就是蚩尤苗语的谐音。传说“剖尤”是远古时代一位勇敢善战的领袖。“剖”之意，按湘西苗族语意思是公公，“尤”是名字，“剖尤”就是“尤公”之意。在《通志·氏族略》有“楚以鬻（读音驭）熊之故，世称熊氏”。湘西苗族有：颛（读音专）、耒、恺、鲧（读音滚）、熊、夷等诸苗姓。而居在当时楚国西陲，即湘、鄂、川、黔毗邻地带自称“仡熊”，在语言上至今仍有许多语音成份和古代荆楚相同。从而佐证他们是以熊为氏的“荆蛮”后裔的一部分。故梁启超在《历史上中国民族之观察》一文里，说南方的少数民族“自春秋战国通称曰蛮，泰半皆苗族之裔也”。

根据上述文献记载和史料综合：苗族来源于黄帝时期的“九黎”；尧舜禹时期的“三苗”，和商周时期的“荆蛮”。

（二） 迁徙

澳大利亚民族学家格迪斯在他的《山地民族》中这样写道：“世界上有两个苦难深重而又顽强不屈的民族，他们是中国的苗族和分布世界各地的犹太族”。他们都被称为“迁徙的民族”。

从江辖地在两汉时期，就列入封建王朝统治的版图。从那时起，就有苗族先民来到这块土地上居住。他们是从不同的历史时期，不同的地域路线陆续迁徙到县境。其主要迁徙的路线：一是沿着融江（广西地段）和都柳江（贵州地段）溯江而上迁徙到从江县境；二是顺都柳江而下迁徙到从江县境。刘宗嘉二年（425）“五溪蛮”起义，刘宗王朝大兵“征剿”迫使“五溪蛮”流离失所，向西继续深入贵州，向南进入广西。广西《融水苗族自治县志》记载：“苗族迁入该县有四条路线……其中一条路线，从湘西进入广西，再由广西溯都柳江北上迁入今贵州东南部和南部。”上文所说的贵州东南部，就是从江县。他们迁徙时进入都柳江畔的大年乡，安里乡（原是从江县所辖1953年划归广西融水县）和“毗邻的从江县原西山区大丑、小丑一带。今大丑、小丑，苗语名为‘英培’‘英鸟’汉族意为遍山遍野，可能是指来时的人很多。……”《融水苗族》P012页。今翠里乡的高武村和西山镇的鸟林、捞里村的苗族，从广西柳州地区溯融江（广西段）而上迁到从江县境。广西融水县与贵州从江县山水相连，省（区）际相互迁徙频繁。现从江县拥里乡大洞村和大塘村的吴、贾、管、韦等姓苗族，他们大部分是从广西融水县洞头乡甲朵村和杆洞乡等地迁来。雍里乡的大塘村刚边寨，老寨村窝狗寨和大洞村的岗头寨的大部分苗族都是广西融水县迁来，这里的苗族现与他们广西亲属常有往来。另一支苗族是从湘西迁到贵州黎平县的龙额、水口，再由龙额、水口沿都柳江溯江北上迁入

县境的丙妹镇岜沙、大歹、上歹村和翠里乡的翠里村，下江镇的高岑等村。在秦汉时期，有一部分苗族先民由武陵山地区，迁徙到苗岭山麓。尔后，分流到黔东南各地。他们迁徙歌这样唱：（意译成汉语）一支往方你（即台江、清水江泛称），一支往希陇（即黄平、施秉泛称）；一支往春整（即凯里炉山泛称）；一支往展雄（雷山泛称）；一支往方先（方西）（即榕江和从江泛称）还有的入剑河，逐渐形成黔东南的世居民族——苗族。

建国后的《从江县志》第一部志记载：“大约在秦汉时期，有九股苗族由榕江车江顺都柳江下至孖（当地口音读“雅”）温、腊俄。又分至九曰、加学，以后逐渐扩大住地，散布在从江境内各地。”

九股苗族迁徙的大致路线是：经现在的凯里、台江、剑河一带，到“白楼已些”（地名苗语谐音）。再到雷山、丹寨、榕江交界的“扛翁纠东”和“醒乃翁败”地带。（地名均为苗族谐音），除两个祖公留在古州坝外，其余七个祖公带领七股人沿都柳江而下，进入今从江县境的“故牛”（今下江镇孖温村），“分送”（今下江镇岑送村）坡脚。其中一股人继续沿江而下，经腊俄（今下江镇腊俄村）到“分南孤东”（地名：苗语谐音，今雍里乡大塘、大洞村）迁到这里埋有一岩石。

后来，有一部分迁到广西融水县安泰一带定居，苗族地名叫“方英、方南分胎”（汉语谐音）。剩余六个祖公带领六股苗族上岑送坡（今下江镇岑送村），经鸠歪（今停洞镇九日村），并在该村埋了一块大岩石。再过污沙，污翁（苗语谐音，今东朗乡党易村和今加鸠乡裕民村的交界处）。然后来到能丘尝（苗语谐音，今污牛河和污秋河汇合处），在“嚷尝”（苗语谐音今加鸠乡加学村下）居住多年（另有一说是经东郎乡驻地下方的能载坝子，再沿河上来到能秋、“嚷尝”）。因后来人口众多，就在这里举行“埋岩”议事，分公头迁徙到县内各地。

在解放前，黔东南州内迁徙到从江县境西部地区的有台江、凯里、雷山、天柱等县（市）的苗族。从江县西部苗族聚居地的加鸠、加勉、加榜等乡的苗族语言与上述迁入从江的几个县的语言相近，80%以上语言能互相交流沟通。尤其是加勉乡妇女穿的长百褶裙和对襟衣与台江县苗族基本相同。也还有黔南州荔波县的苗族迁入从江县的加鸠东朗等乡。

在清朝和民国时期，也有湖南武岗、广东梅县和河北江西等省苗民，分别迁入县境的斗里、停洞、宰便等乡（镇）定居。他们的后代人说，其先辈们迁到从江至今，有十一二代人，有的还更长一些。这些外省亲属祭祖时，他们都派人到祖籍地参加祭祀活动。但是，上述几省的苗族迁徙到从江县境，局限于单家独姓的多。如由河北迁来的仅限于停洞镇东岑村徐姓；江西迁来的限于斗里乡中里村蒙姓和宰便镇引略村吴姓；由广东梅县迁来的也只限于停洞镇加哨村的赖姓，这不是历史上的大批大片的苗族迁徙。

也许上述外省来的徐、蒙、吴、赖等姓，他们的祖辈在祖籍地不一定是苗族，是汉族的可能性大些。后来由于他们祖辈迁移到从江县境做生意，就在县内的苗族地区定居，长年月久与苗族和谐相处，并与苗族通婚，到他们的子孙后裔就衍变为苗族了。中国各民族间互相交叉，融合，甚至于同化，比比皆是。

从江苗族迁出外省的有，目前所知，只有广西。据《广西民族研究》（1985年第2期79页）记载：“地处高寒山区的杆洞，滚贝等乡的苗族，则是直接由贵州从江等地

迁来的……”

在雷山、凯里的部分苗族居民，其祖公是从今加鸠乡的“嚷尝”（苗语地名）立岩石分公头迁入的。当年迁去的有故西（苗语祖公名字）的六个孩子分别叫：“阶、磊、醒、开、纽、钢”（均苗语译成汉语谐音的苗名）。现居住在凯里市“别纠寨”（苗语地名，即现香炉山坡脚）一带的苗族。那里的苗族老人至今还会唱“额嚷尝都告，方别纠定度”（即在“嚷尝”埋岩分公，到“别纠”定居）的苗族古歌。从此佐证，上述雷山、凯里的部分苗族是由从江迁入。

第二节 族称和姓氏

（一）族称

族称：有苗族对本民族的自称，有异族对苗族的族称，有汉语对苗族的族称。从江县地域较广，县内各地苗族方言差别也大，称谓也不尽相同。苗族自称有“木”、“摸”、“蒙”、“忙”、“买”（molb）等。侗族称苗族为“谬”，壮族称苗族为“补尤”，瑶族称苗族为“建尤”或“巴妙”，水族称苗族为“欧密优”（mjao）。

民国《从江县志概况》（手稿）下简称为《民国从江县志》，对从江县内的苗族支系称谓记述有：“熟苗”和“生苗”之分；又有“红苗”和“黑苗”之别。并下定义为：

“熟苗里裤外裙，裙长裤短，裙仅到膝；生苗着裙不着裤，谓着裤犯忌，恐被虎咬。”把它写成通俗的现代汉语的意思是：熟苗的妇女里面穿短裤，外面穿长褶裙，裙长裤短，裙到膝盖（膝关节）；生苗的妇女外面穿裙，里面不穿裤，若穿短裤，就违反祖先忌禁，恐怕被老虎咬。曾到岜沙等苗族村寨调查，部分苗族同胞们说上述情况属实。就在同一章节里对“熟苗”和“生苗”又有这样的记叙：稍进化，半知汉语者为熟苗；毫无进化，语言不通者为生苗。这又是从苗族的进化情况来区别；还有第三种分法：“盖在清雍正时剿抚，先未属者，谓之熟苗，待征服未属者谓之生苗。”这又是从清朝雍正时期剿抚的情况来分，即归胜，服从当时雍正王朝统管，而先到从江的苗民为熟苗，而待征服压迫而后来从江的苗民称之为生苗。“红苗”和“黑苗”之别：妇女衣以红丝线绣领，绣襟者，谓“红苗”；著桶裙，裙边亦绣以红丝线，著黑衣系桶裙为黑苗。同样仍以妇女衣著上的不同而分。

《民国从江县志》对县内苗族支系有“熟苗”和“生苗”之分，又有“红苗”和“黑苗”之别，且对其称谓的“概念”和“定义”，在文字上都阐述得很清楚。但是，我县21个乡（镇）除贯洞、洛香、庆云、高增、秀塘和刚边六个乡（镇）苗族极少外，其余的15个乡（镇），有的乡（镇）几乎是苗族，有的乡（镇）苗族占半数以上，有的乡（镇）苗族和其它民族杂居。无法定性那个乡（镇）的苗族是“熟苗”或“生苗”，是“红苗”或“黑苗”的称谓。也有一些地区，如滇黔边界乌蒙山区一带的所有苗族，都自称他们是“大花苗”。这是历史上已约定俗成，他们也乐于接受。从江县境的苗族称谓，在历史上还没有约定俗成的称谓，统称“苗族”。由于“苗”的称谓，历史悠久尽人皆知，县境苗族人民乐于接受。

（二）姓氏

一、苗姓：经过苗族学者和一些专家们论证：在清朝前，苗疆六厅的苗人没有汉姓。

在清朝改土归流后，是清朝的统治者把苗人的苗姓强迫改为汉姓。但苗族家族过去都有自己的姓氏，即苗姓。它起源于古代氏族，一般称某某支或某某分支。有的支以其首领名字命名，有的支以地名、动物名命名。在从江苗族大迁徙中，以这样命名的民族支系很多。后来，为了便于追叙家谱，个人取名时多采用子父连名制，按子父连名顺序上溯，就可追溯到本家族的起源，如邕沙滚丢晕，其大儿子滚辆丢，孙子滚金辆（小儿子滚兄丢，孙子滚相辆）。有些地方用此方法可追溯五十多代甚至七八十代人，每代人以二十五年计，则有一千四五百年至两千年之久。现在，黔东南苗族地区仍盛行子父连名。

根据上述，历史上苗族都有自己的称谓，《苗族简史·姓氏与苗名》叫这种称谓为“以父系为中心的血缘亲近集团的专称”，这就是取得大多数苗族学者认可的苗族古代姓氏。这样的古苗姓与汉民族的“以国名为姓，以封地邑为姓，以居住地为姓，以官为姓”的取姓办法相比，无疑更贴近血缘关系。

二、汉姓入苗疆：明代《炎徼纪闻》曰：“苗人其种甚伙，散处山间……其人有名无姓，有族属，无君长”。据上述记载，在明朝时，苗人的种类繁多，散居住在山间荒野，有他们自己的苗名，但没有汉姓，有亲属关系，但无君长。在明朝，苗族还没有用汉姓取名字。

《贵州通志·官职志四》说：“苗人多同名，应各照祖宗造册，凡不知姓者，官为立姓。”清代这一部志书就阐明了，在清朝时，苗人多同名（即苗姓相同）。凡不知姓者（即没有汉姓者）官府就为苗民立汉姓。清乾隆35年5月（1770年），在下江党九乡党堆党根等地，率领苗族人民反抗清朝统治的首领老约，老勇和苗女迫根都还没有汉姓。那么苗族借用汉姓的历史时代背景和缘由是什么呢？下面录用贵州黔东南苗族知名学者燕宝的《苗族姓氏人名考》来回答上述问题：

《苗族姓氏人名考》称：“汉姓在苗族的历史上并不算长，至多两三百年，其普及起来的历史就更短了。有的地区汉姓输入可能要早一些，就黔东南而言，在一二百年前，多数苗人还没有汉姓呢。例如清代咸丰年间（1851-1874）那一批著名的苗民起义将领中，多数就没有汉姓：张秀眉并不姓张，‘秀’是其名；‘眉’是其面部扁平的性；‘张’系苗族称俊美之意……，上了史书（《咸同军事史》）的人物，都没有汉姓，其它芸芸众生就歪提了（现在有个别边远偏僻的苗族山村，还可以找到没有汉姓的人）。当时，清政府为了便于对少数民族的管理，强行将苗民编入户籍，在造册登记的时候，每家户主（男人）都用汉字将其苗名音译出写入册。诸如苗名‘汪’就写成‘汪’，‘枉’写成‘王’，‘张’写成‘张’，‘羊’写成‘杨’……这是汉姓的主要来源。此外，还可以在一些史志书上，看到封建统治阶级下令强迫苗人取汉姓的一些记载。如‘乾隆二年（1737年）赐汉姓’等。后来，汉苗民族关系好转，有些苗人因与汉人交友，汉人便赐之以同姓。再往后，有些苗人开始读汉书了，进学堂时，先生便给取个汉名（叫做官名或学名）。这样，汉姓通过政治、文化等渠道，逐步打入苗族地区，经过长年累月的时间普及深入，最后使得不少苗人，只知有汉姓，而不知有自己的民族姓氏了。还有云南省《屏边苗族自治县民族志》也认为：“苗族历史上曾有标志自己图腾的民族姓氏。清代，‘改土旧流’后，政府实行人丁造册，才习用汉姓。”

从江县境苗民的迁徙记载：无论苗族从外地迁徙到从江，或从从江迁徙到外省、外